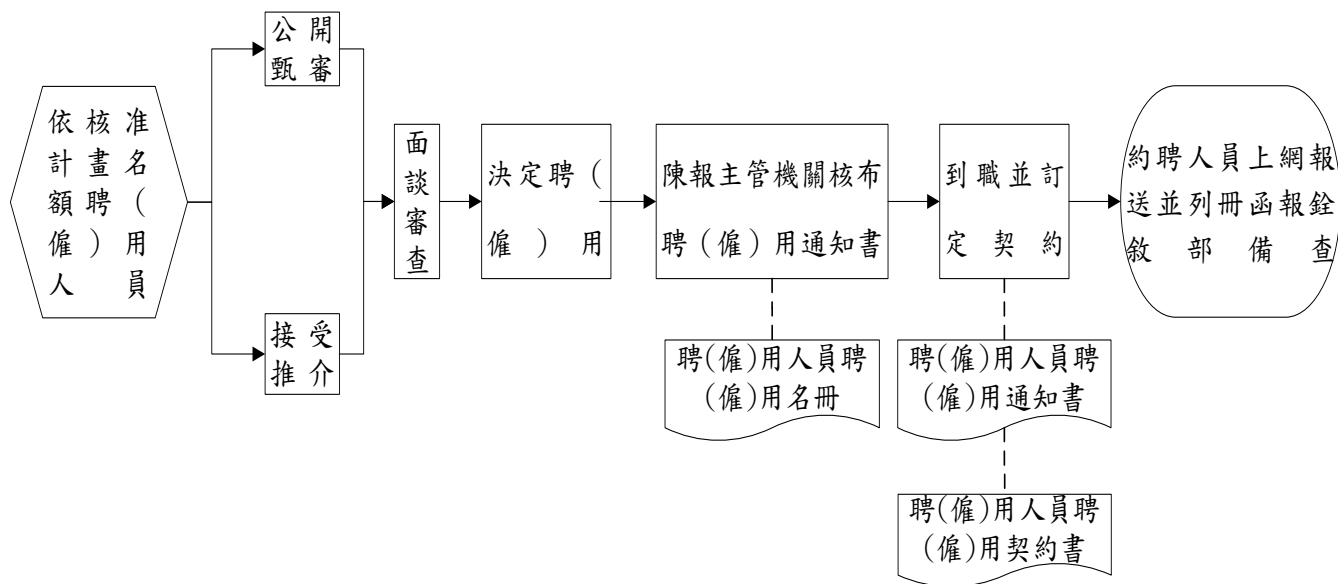


一、處理流程：



二、法令依據：

- (一) 聘用人員聘用條例。
- (二) 聘用人員聘用條例施行細則。
- (三) 行政院暨所屬機關約僱人員僱用辦法。
- (四) 行政院暨所屬各級機關聘用人員注意事項。
- (五) 各機關學校聘僱人員離職儲金給與辦法。

三、控制重點及作業注意事項：

- (一) 聘(僱)用人員之聘(僱)用應訂立契約，述明聘(僱)用期間、擔任工作、工作標準、聘(僱)用期間報酬、應遵守之義務及其他必要事項；並受公務人員消極任用資格之限制，不適用公務人員俸給法、考績法、退休法、撫卹法及保險法等之規定。
- (二) 聘(僱)用人員應注意「各機關學校聘僱人員離職儲金給與辦法」規定。
- (三) 聯繫單位：銓敘部銓審司第五科(02) 8236-6555。

四、使用表格：

- (一) 聘(僱)用人員聘(僱)用名冊。
- (二) 聘(僱)用人員聘(僱)用契約書。
- (三) 聘(僱)用人員聘(僱)用通知書。

嘉義市立嘉義國民中學內部控制制度自行檢查表

_____年度

自行檢查單位：人事室

作業類別(項目)：聘(僱)用人員聘(僱)用

檢查日期：__年__月__日

檢查重點	自行檢查情形		檢查情形說明
	符合	未符合	
一、作業流程有效性 (一)作業程序說明表及作業流程圖之製作是否與規定相符。 (二)內部控制制度是否有效設計及執行。			
二、聘(僱)用人員之聘僱用作業 (一)約聘僱人員之遴用，是否由業務單位經公開甄審或接受推介，審查約談後，簽陳市長決定聘(僱)用。 (二)通知到職並檢附相關資料送人事單位訂聘(僱)用契約。			
三、約聘僱用人員進用程序是否符合規定 (一)是否依規定完成聘(僱)用計畫書(表)之核定程序並檢附核定聘(僱)用計畫公文影本一份。 (二)年度續聘、新聘、解聘人員是否均依規定完成報送銓敘部登記備查，並檢附依聘用人員聘用條例聘用之職稱員額明細表、網路報送產生之聘用名冊各1份函送銓敘部登記備查；新聘僱人員另需檢附相關表冊，如履歷表、約聘契約書。			
結論/需採行之改善措施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經檢查結果，本作業類別(項目)之內部控制制度設計及執行，無重大缺失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經檢查結果，本作業類別(項目)之內部控制制度設計及執行，部分項目未符合，擬採行改善措施如下：			

註：1.機關得就1項作業流程製作1份自行檢查表，亦得將各項作業流程依性質分類，同1類之作業流程合併1份自行檢查表，就作業流程重點納入檢查。
 2.自行檢查情形除勾選外，未符合者必須於說明欄內詳細記載檢查情形。

填表人：_____ 複核：_____ 單位主管：_____